

洛阳市金融工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情况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在局机关内部印发《信息公开及网站维护责任分工》，按照组织健全、制度严密、标准统一、运作规范的要求，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以及已公开内容的更新。二是丰富公开内容。主要是做好工作动态、公共基础政务信息的公开发布；中央、省、市最新金融政策宣传解读；企业融资、上市挂牌、还贷周转金专项资金使用等群众最需要知晓的信息及办事程序等内容公开；财务预决算、三公经费、干部任免、领导分工以及提案议案办理过程及结果公示等信息公开发布，确保政务信息公开数量充足，栏目齐全，内容实用。三是完善网站建设。主动与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对接，学习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内容设置标准。目前，我局正在协调网站设计方更新信息公开栏目设置，确保上下一致。

（二）主动公开情况

及时发布信息，做好工作动态、公共基础政务信息的公开发布；中央、省、市最新金融政策宣传解读；财务预决算、三公经费、干部任免、领导分工以及提案议案办理过程及结果公示等信息公开发布，确保政务信息公开数量充足，栏目齐全，内容实用。2020 年，累计通过市金融工作局网站发布信息 547 条。其中，更新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6 条、政策解读信息 1 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 2 次。

（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0 年，我局共接收依法申请公开事项 1 件，申请人为个人，所申请公开信息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负责公开的信息。

（四）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始终把制度建设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形成长效工作机制。认真执行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政府信息公开协调机制等，明确了职责分工、工作流程等，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发挥网站主阵地作用。把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网作为政务公开的主阵地，科学设置栏目，二是利用好新媒体进行公开。针对企业融资、上市挂牌、还贷周转金专项资金使用等群众最需要知晓的信息及办事程序等内容，还通过微博、微信进行发布公开。2020 年，通过微博、微信发布各类信息 1040 条。三是积极参与各类政务公开活动。密切联系群众，勇于向社会公众承诺、践诺，增强为群众服务的本领。2020 年，共参加《行风热线》活动 2 次、《百姓问政》活动 1 次、新闻发布会 2 次。其中，局主要负责同志参加《行风热线》和《百姓问政》活动各 1 次。四是提高窗口服务质量。除在网站对还贷周转金、地方金融组织审批服务指南及审批决定等进行公开外，还设置公式栏，每日公开周转金使用比例与额度；建立地方金融组织服务微信群，及时发布相关政策及监管规定，做好政策宣讲；积极参与政务服务平台和“互联网+监管”系统，及时归集共享涉企信息，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六)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结合已收到依申请公开案例，组织机关各业务科室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明确工作要求和程序，切实提高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	0	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3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公开的主动性有待加强。政务公开是建设阳光政府、服务型政府的客观要求，是政府转变职能的必然选择。虽然全局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有所提高，但与全区政务公开的要求仍有差距，缺乏主动公开意识。二是公开的规范性还需提高。随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不断细化，信息发布的标准越来越高。2020年，我局对公开信息的种类进行了界定，信息发布数量、质量虽然有所提高，但是离市政务公开办要求还存在差距。下一步，我局将在确保信息发布质量的前提下，做到应发尽发。

下步工作：2021年，我局以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重点，以深化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和扩大公众参与为抓手，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整体水平。一是提高信息发布质量，聚焦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在2020年目录梳理工作的基础上，围绕我局承担的重点任务，提高政务公开标准。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各项制度，提高发布信息的质量，细化公开内容和公开标准，确保相关信息及时完整发布。二是提高公众参与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继续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完善重大决策公众意见征集机制，规范新闻发布，及时主动回应社会焦点、热点问题。三是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提高公开信息的可读性。利用表格、图片等直观的方式展示工作成果，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四是继续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继续加强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严格遵循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的受理、答复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